**省经信厅2023年度定点帮扶计划**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农村工作会议上的重要讲话精神，按照《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做好2023年全面推进乡村振兴重点工作的意见》、《省乡村振兴局关于做好2023年定点帮扶和区域协作工作的通知》要求，切实履行对口帮扶罗田县牵头职责，推动罗田县定点帮扶、驻村帮扶和区域协作工作取得新成效。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巩固脱贫成果、推进乡村振兴重要讲话和指示批示精神，认真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着力推动高质量发展，锚定建设农业强国目标，聚焦“守底线、抓发展、促振兴”，增强脱贫地区和脱贫群众内生发展动力，牢牢守住不发生规模性返贫的底线，扎实推进乡村发展、乡村建设、乡村治理等重点工作，建设宜居宜业和美乡村，推动罗田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上台阶、乡村振兴见实效。

二、目标任务

认真落实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和帮扶机制，坚决守住不发生规模性返贫的底线。持续加大帮扶资金投入，培育壮大产业发展规模，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带动稳岗就业，不断缩小脱贫群众与其他农民的收入差距、缩小脱贫地区与其他地区的发展差距，确保兜底保障水平稳步提高，确保“两不愁三保障”和饮水安全保障成果持续巩固提升。稳步推进乡村建设，加强和改进乡村治理，深入推进农村精神文明建设，逐步把乡村建设成为基础设施基本完备、基本公共服务普惠可及、人居环境优美宜人、社会治理和谐有序的美丽乡村。

1. 工作计划

（一）加强党建引领振兴

强化支部战斗堡垒功能，严格落实“三会一课”、主题党日等工作制度，充分发挥党员先锋带头作用，筑牢支部“桥头堡”；联系厅领导、厅机关处室支部赴罗田开展支部联建主题党日活动，开展学习、参观和交流活动；强化驻村第一书记履职责任，加强联农带农政策宣传，提高政策知晓率；完善村级党组织的决策议事机制，推动村民议事、村务监督等制度落实；强化党建引领力，吸引人才回归、资金回流、创业回乡，培养更多的“土专家”“田秀才”，建设一支农村实用的人才队伍，带动村产业发展。

（二）坚决守住防返贫底线

建立健全防止返贫监测帮扶机制，做到早发现、早干预、早帮扶，坚决守住防止规模性返贫的底线，确保乡村发展、乡村建设、乡村治理取得新进展新成效；定期不定期地开展入户走访排查，了解帮扶村人员的生产生活情况，落实义务教育、基本医疗、住房安全和饮水安全保障措施；协调厅机关支部与脱贫户继续建立一对一结对帮扶关系，实行包干责任制；建立和健全消费帮扶长效机制，助推驻村脱贫户稳定脱贫致富；持续关注特殊困难群众、困难家庭留守儿童的生产生活，针对性地开展慰问和爱心妈妈关爱留守儿童活动；组织开展农业实用技术人员、劳务就业培训，强化稳岗就业力度。

（三）加大帮扶资金投入

持续建立帮扶资金投入增长机制，整合区域协作帮扶财政援助资金，将帮扶资金由2022年度的90万元增加到110万元，因地制宜发展特色产业，不断推动产业升级，带动稳岗就业，着力促进农业增效、农村发展、农民增收，持续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全面推进乡村振兴。

（四）强化产业帮扶

一是服务县域工业发展。支持宏源公司扩产六氟磷酸锂和新投产六氟磷酸钠，大别山药业技改投资等项目；支持罗田名羊公司等一批企业申报省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在机械电子或新能源领域选派科技副总支持罗田相关产业发展，助力罗田特色产业做大做强。二是提升农业产业化水平。稳步推进大自然公司蔬菜产业基地、科技产业园、蔬菜产业电商直播间和林下种养殖业项目建设，扩大其产业规模，带动村民积极参与，增加村集体和农民收入。三是加快推进农村一二三产业深度融合。引导和支持驻点村发展大棚种植、果蔬采摘、休闲体验、生态农庄、民宿度假等吃住行游购娱项目，拓展农业多种功能、挖掘乡村多元价值，培育发展乡村旅游、休闲农业、文化体验、健康养生、民宿经济等新业态。

（五）推动乡村振兴示范创建

牢固树立“共同缔造”理念，加强文明生活方式宣传引导，持续开展美丽乡村示范村建设，打造宜居宜业和美乡村。一是抓好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开展沿河主干道两岸绿化带修剪、沿河道淤泥清理及修剪杂草杂树、清理村内农户房前屋后“三堆”和生活垃圾等专项整治行动，改善村域人居环境面貌，不断提升村庄颜值。二是加强基础设施建设。对三组、七组塆落基础设施进行集中改造，新建十组、十一组塆落污水处理设施，对部分通组道路进行拓宽、黑化、亮化和美化，对蔬菜产业基地沿岸以及部分塆落塘岸整修加固，全面提升村级基础设施水平。三是广泛宣传引领发动。组织开展观摩学习、乡风文明评比、村民议事会、民俗文娱等活动，广泛发动群众自愿参与建设美丽家园，以捐款、捐物、志愿者服务的方式共同建设党小组活动中心、红星之家、小微湿地公园等公共服务设施，让群众共享发展成果，引导群众当好“共同缔造”工作的参与者、推动者、受益者。

（六）推进数字乡村建设

助力驻点村开展数字乡村试点建设，大力推进智慧农业发展、提升农村治理水平、改善农民生活质量。建设“互联网+农产品”数字信息化平台，促进农产品销售；利用人工智能科学管理农作物，提高管理效率。加强乡村信息基础设施建设，推动农村光纤宽带、移动通讯网络、数字电视、互联网入户。充分发挥我厅职能作用，推动数字技术同农业发展、农村治理和农民生活深度融合，为加快罗田县农业农村现代化提供坚强科技保障。

（七）强化牵头协调服务

协调省领导到罗田开展调研指导做好对接服务，召开罗田县乡村振兴工作联席会议，会商帮扶工作，督促工作进度。进一步加强省直各定点帮扶单位和区域协作地区的纵向和横向联系，定期组织召开省直单位驻村工作队交流会，激发协同部门活力，发挥牵头统筹协调服务作用。督促对口帮扶罗田的省直单位和区域协作地区制定2023年度帮扶计划，组织协调省直定点帮扶单位和区域协作地区于2023年一季度前签订省直定点帮扶单位签订责任书（协议书）。